

中共淮南委宣传部 淮南市司法局文件

淮南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淮法宣办〔2020〕11号

关于开展全市“七五”普法终期评估 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党委宣传部、司法局、法宣办，市直各单位、各园区：

“七五”普法规划实施以来，全市各县区各部门按照中央、省及我市统一部署，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贴近群众，创新发展，深入推进全民普法，大力弘扬法治精神，取得了积极成果。为系统总结我市“七五”普法工作，全面完成“七五”普法规划各项任务，根据市委、市政府《转发〈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关于在全市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和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开展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以下简称《规划》《决议》）等文件

精神，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市法宣办决定在全市组织开展“七五”普法终期评估验收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司法部 and 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整体部署，严格对照《规划》和《决议》工作要求，组织开展“七五”普法总结验收工作，全面梳理“七五”普法规划各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系统总结工作经验，大力宣传先进典型，深入查找问题不足，有针对性地研究改进措施，确保“七五”普法规划实施工作圆满收官，为加快建设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淮南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二、验收内容

对照《规划》《决议》要求，全面检查验收“七五”普法规划落实情况，突出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学习宣传，关于推进普法责任制实施的决议、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等方面工作执行情况和具体成效。重点检查验收：

- 1.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学习贯彻〈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的通知》关于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落实情况；

- 2.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关于实

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意见>的通知》的落实情况；

3.市委宣传部、市委组织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教育局、市司法局、市法宣办《关于组织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的实施方案》的落实情况；

4.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完善全市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实施意见》的落实情况；

5.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司法局、市政府法制办、市法宣办《关于建立以案释法制度的意见》的落实情况；

6.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市文广新局、市工商局、市网信办、市法宣办《关于加强媒体公益普法宣传的意见》的落实情况；

7.市教育局、市司法局、市法宣办层转《教育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关于印发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的通知》的落实情况；

8.市法宣办《关于印发<淮南市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方案（2017-2019年）>的通知》的落实情况；

9.市法宣办《关于印发<加强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的意见>的通知》的落实情况等。

三、验收对象

各县区，市直各单位（园区）。

四、验收时间

2020年6月开始至11月底结束。

五、验收标准

1.《**淮南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终期评估验收指标体系（县区）**》；

2.《**淮南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终期评估验收指标体系（市直单位(园区)）**》。

六、工作步骤

（一）自查整改（2020年6月至7月）。各县区、市直各单位对照终期评估验收指标体系，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对所辖县区、本单位本系统进行检查验收，系统总结“七五”普法工作经验成果，坚持问题导向，着力查找薄弱环节，全面补缺补差，确保“七五”普法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二）材料报送（2020年8月上旬）。8月7日前，各县区、市直各单位向市法宣办提交“七五”普法终期评估验收指标体系台账资料，同时报送自查报告及自查分数的书面材料（含电子版）。报告全面客观总结“七五”普法规划实施以来的做法、经验和成效，数据准确详实，内容充实完整，突出特色亮点。承担淮南市“七五”普法终期评估验收指标相关单位、各县区，于7月31日前将台账印证材料报送至市法宣办。

（三）检查验收（2020年8月上旬至8月下旬）。一是查阅档案资料。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市法宣办组织查阅各县区“七五”普法档案资料等书面材料。市法宣办负责查阅市直单位“七五”普法档案资料等书面材料。二是组织实地检查。市委宣传部、市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委、市司法局、市法宣办将组成检查组对各县区进行检查，对市直单位进行抽查。三是开展第三方评估。适时委托第三方对法治宣传教育效果进行评估。

（四）全面迎检（2020年9月至11月）。做好迎接全国普法办、省法宣办检查准备工作，同时组织开展全市“七五”终期先进集体、个人推荐和通报表扬工作。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县区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高度，充分认识“七五”普法终期验收评估工作的重要意义，将其摆上重要工作日程抓紧抓实。要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专题研究、周密部署，制定切实可行的自查迎检方案。各县区法宣办要切实发挥职能作用，积极争取当地党委、人大和政府的领导支持，邀请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参加检查验收，精心组织，加强协调，确保检查验收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二）注重实效，推动工作。各县区各部门要根据全市评估验收指标体系，进一步细化标准，开展自查整改。要坚持深入基层、深入实际、深入群众，全面了解“七五”普法规划和市人大常委会

委会决议实施的实际情况，及时发现存在问题和不足，明确对策措施，逐项落实整改。在检查验收过程中，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市委、市政府有关纪律要求，坚持轻车简从、减少陪同、简化接待，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三）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县区各部门要组织新闻媒体集中宣传近年来我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取得的突出成绩，宣传“七五”普法期间涌现出的学法用法好典型、好经验，扩大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影响，为推进法治淮南建设营造良好氛围。市法宣办将通过组织市直主要媒体开设专栏，组织新媒体集中采访报道等方式宣传各县区各部门普法工作及总结验收情况，进一步在全社会掀起全民普法新热潮。

全市各县区各部门“七五”普法总结验收进展情况及时报市法宣办。

市法宣办（市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科）联系人：胡瑛坤

联系电话：2795015

电子邮箱：hnpfxx@163.com

附件：1.淮南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终期评估验收指标体系（县区）

2.淮南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终期评估验收指标

附件：1

淮南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终期评估验收指标体系（县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含义	指标权重	评估方式	
I-1 普法工作推进情况 (80分)	II-1 组织领导和保障 (15分)	III-1 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贯彻落实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学习贯彻〈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的通知》，各县区党政主要负责人亲自研究部署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参加普法依法治理重大活动，推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深入开展等情况。	5分	查阅台账	会议纪要或县区党政主要负责人活动安排信息及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深入开展具有明显推动性作用的具体批示。
		III-2 普法规划和人大常委会决议制定情况	党委、政府印发、转发“七五”普法规划，县区人大常委会通过“七五”普法决议等情况。	2分	查阅台账	县区“七五”普法规划和人大决议
		III-3 加强法治宣传教育考核情况	将普法工作纳入党委综合考核、政府绩效考核和精神文明创建考核、美丽乡村建设考核并组织实施等情况。	3分	查阅台账	纳入各项考核文件，年度考核结果及运用情况文件。
		III-4 普法工作队伍建设情况	各县区普法依法治理职能部门人员配备，普法讲师团、普法志愿者、法律明白人队伍建设及作用发挥等情况。	2分	查阅台账	县区司法局普法依法治理人员编制情况；普法讲师团、普法志愿者组织成立文件，法律明白人统计数据。活动开展情况信息报道（条目式，包括活动标题、时间、信息发布媒体等，下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含义	指标权重	评估方式	
I-1 普法工作推进情况 (80分)	II-1 组织领导和保障 (15分)	III-5 普法工作经费保障情况	县区本级“七五”普法以来各年度普法经费预算和执行情况。法治文化建设资金落实情况。	3分	查阅台账	2016—2020年县区本级普法经费资金划拨表。2016—2020年县区本级法治文化建设资金划拨表。法治文化建设重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II-2 重点内容宣传 (15分)	III-6 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情况	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及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重大决策部署等情况。	5分	查阅台账	相关文件、会议记录。活动开展情况信息报道(条目式)。
		III-7 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情况	贯彻落实市委宣传部等《关于组织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的实施方案》，县(区)直机关举办领导干部宪法学习报告会，部署落实乡级以上国家工作人员原原本本学宪法工作，组织参加全市领导干部宪法法律知识测试，推动宪法精神进企业、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军营、进网络等，落实宪法宣誓制度情况，“12·4”国家宪法日及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教育，宪法文本进家庭等情况。在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中宪法主题区等情况。	5分	查阅台账	相关文件、会议记录、各类工作方案、乡级以上干部宪法培训花名册、培训议程、教案，各类活动信息报道(条目式)，相关工作图片。
		III-8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党内法规宣传情况	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脱贫攻坚、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防控疫情、法治同行”、“江淮普法行”等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深入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宣传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宣传《党章》及《党内监督条例》《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等党内法规情况。	5分	查阅台账	服务“三大攻坚战”具体工作方案(可以是含有此方面内容相关文件)，重点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宣传方案，信息报道(条目式)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含义	指标权重	评估方式	
I-1 普法工作推进情况 (80分)	II-3 重点对象学法 (15分)	III-9 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情况	贯彻落实市委组织部等《关于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实施意见》，制定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意见，把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列入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年度达2次以上，列为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必修课情况，国家工作人员法治培训情况；县区政府聘请政府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情况，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等情况	10分	查阅台账	贯彻实施意见的相关文件、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活动信息报道（条目式），国家机关举办法治讲座、法律考核通知、信息；聘书、文件通知以及开展活动的会议纪要等。提供一份重大决策开展合法性审查印证材料。
		III-10 青少年法治教育情况	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情况。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主管部门年初有计划、年终有总结。中小学校、职业院校设置法治知识课程并落实情况，中小学教师全员法治培训情况，法治课教师、分管法治教育副校长、法治辅导员专题法治培训情况。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建设及开展活动情况等。	5分		查阅台账 实地查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含义	指标权重	评估方式	
I-1 普法工作推进情况 (80分)	II-4 谁执法谁普法 (15分)	III-11 普法责任制制度建设情况	贯彻落实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关于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意见〉的通知》情况；建立并落实普法责任清单或普法责任书情况。	2分	查阅台账	文件；县区级层面普法清单或普法责任书。
		III-12 在执法司法和服务管理中开展普法情况	各级执法司法机关落实普法责任制、实施普法责任清单工作情况及在执法司法和服务管理过程中释法说理等情况。开展公民旁听庭审活动情况。	3分	查阅台账 实地查看	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和2个行政执法单位（抽查）释法说理活动开展工作方案、过程信息报道。
		III-13 以案释法工作开展情况	各级执法司法机关运用典型案例通过多种形式向社会公众开展普法等情况。	5分	查阅台账 实地查看	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和2个行政执法单位（抽查）工作方案、过程信息报道。
		III-14 普法依法治理主管部门发挥职能情况	健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体制机制情况，县区普法依法治理主管部门发挥职能作用，对县（区）直单位落实普法责任制开展集中督查情况，对县（区）组织落实普法责任制检查督导情况。	5分	查阅台账	反映体制机制的文件；督查方案、督查过程信息报道，督查报告。督导工作文件、方案等。
	II-5 法治文化建设 (10分)	III-15 法治文化建设情况	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行动方案（2017-2019年）》， “四入行动”情况，创建市级法治宣传教育基地情况，市级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建设及作用发挥情况，区域法治文化特色品牌培育情况，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开展情况，法治文艺演出进入公益性文化艺术活动情况。	3分	查阅台账 实地查看	“四入行动”工作方案（可含在其他文件中），相关数据，相应图片；市级基地命名文件、活动图片；品牌培育方案、已有成效（作品、论文、主题场馆等）；市级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培育推进方案，已有成效（作品、团体、活动图片）；相关文件、活动图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含义	指标权重	评估方式	
I-1 普法工作推进情况 (80分)	II-5 法治文化建设 (10分)	III-16 法治文化作品创作情况	参加“法润江淮 共筑美丽安徽”等比赛报送作品的数量和获奖情况,开展法治文化作品创作、评选、演出、播出情况。	2分	查阅台账 实地查看	相关文件、信息报道;市级法治文化基地建设文件、活动开展情况。
		III-17 媒体公益普法情况	新闻媒体和互联网传播平台贯彻落实媒体公益普法宣传责任,电视台、电台、报纸法治栏目刊播情况;电视台、报纸法治公益广告刊播情况。	2分	查阅台账	现有法治栏目、法治公益广告刊播平台及刊播时段。
		III-18 运用新媒体新技术开展普法情况	中国普法、安徽普法用户订阅情况,新媒体普法矩阵建设等情况。	3分	网络调取 查阅台账	市司法局新媒体矩阵建设情况。
	II-6 深化依法治理 (10分)	III-19 法治创建制度建设情况	省级、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考核等文件及活动开展情况。	3分	查阅台账	相关创建考核文件、活动方案等。
		III-20 行业部门依法治理情况	各部门行业依法行政、依法管理工作等情况。	2分	查阅台账	相关文件、工作总结、活动方案等(选报2家县区直单位)。
		III-21 基层依法治理情况	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活动覆盖率,开展法治创建活动工作成效。村(社区)法律顾问配备及作用发挥等情况。对省级、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开展动态复核情况。	5分	查阅台账 实地查看	司法行政部门提供国家、市级、市级命名数字、名单,动态复核情况。抽查一个县(市、区)村法律顾问配备名单、聘任文件,抽查一个村的法律顾问开展工作情况的会议纪要、合同文书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含义	指标权重	评估方式	
I-2 普法工作 成效情况 (20分)	II-7 法治观念 (10分)	III-22 社会公众法治意识	社会公众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宪法法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基本知识的知晓度；公民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意识；公民对维护合法权益、解决矛盾纠纷的法律救济途径的知晓度等。	10分	实地 查看 问卷 调查	10分×百分数（百分数根据调查问卷的回答情况来计算）。
	II-8 法治行为 (10分)	III-23 全民守法情况	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违法违纪情况[县区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违法违纪人数与领导干部人数的比率]；青少年违法犯罪情况[青少年违法犯罪人数占全市青少年总数的比率]；社会治安状况[全市刑事案件发案数与总人口的比率]。	5分	查阅 台账	根据各县区数据统计和实地检查打分。
		III-24 政府依法行政情况	社会公众对国家机关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满意度等；政府部门行政行为被申请行政复议情况（行政复议案件数量，行政行为经复议被变更的数量与行政复议案件总数的比率）；政府部门行政行为被提起行政诉讼情况（行政诉讼案件数量，行政诉讼中政府部门败诉率）。	5分	查阅 台账	根据各县区数据统计和实地检查打分。
I-3 普法工作 创新情况 (10分)	II-9 创新项目 (5分)	各地结合本地实际，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制度机制建设、工作载体方法等方面开展的特色创新工作，如探索建立领导干部法治素质和法治能力测评指标体系；将测评结果作为国家工作人员提拔使用的重要参考；健全公民和组织守法信用记录，完善守法诚信褒奖机制和违法失信行为惩戒机制；建立健全行业依法治理工作机制等等。以项目案例方式申报。		5分	查阅 台账 实地 检查	各县区申报2个创新项目，检查组通过审核申报材料、实地检查打分。
	II-10 表彰奖励 和典型经 验(5分)	县区获全国性表彰和荣誉的、获省、市性表彰和荣誉的；被中央领导及省、市领导批示肯定的；在市司法局、市法宣办及以上部门召开的全市性普法会议上作交流发言的；由司法部、全国普法办批转、省司法厅、省法宣办批转、市司法局、市法宣办批转在全国、全省、全市推广工作经验的；其他认定可以加分的情况。		5分	查阅 台账	通过审核申报材料打分。

附件：2

淮南市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终期评估验收指标体系（市直单位（园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权重	评估方式	
I-1 普法工作推进情况 (100分)	II-1 组织领导和保障 (15分)	III-1 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贯彻落实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学习贯彻〈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的通知》，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亲自研究部署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参加普法依法治理重大活动，推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深入开展等情况。	3分	查阅台账	会议纪要或相关批示要求，各类活动信息报道（条目式，包括活动标题、时间、信息发布媒体，下同）。
		III-2 普法规划和年度普法计划制定情况	制定“七五”普法规划、意见和年度普法计划。	3分	查阅台账	“七五”普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III-3 加强法治宣传教育考核情况	将普法工作纳入本部门本系统整体工作考核。	3分	查阅台账	相关文件
		III-4 普法工作队伍建设情况	明确专门部门负责普法工作。	3分	查阅台账	相关文件
		III-5 普法工作经费保障情况	“七五”普法以来各年度普法经费安排及使用情况。	3分	查阅台账	经费使用财务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权重	评估方式	
I-1 普法工作推进情况 (100分)	II-2 重点内容宣传 (20分)	III-6 本部门、本系统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情况；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情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党内法规学习宣传情况；学习宣传与本部门职责相关的法律法规情况。	推动本部门本系统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及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重大决策部署。	4分	查阅台账	相关文件，各类活动信息报道（条目式）。
			贯彻落实市委宣传部等《关于组织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活动的实施方案》，组织国家工作人员原原本本学宪法和落实宪法宣誓制度。	4分	查阅台账	
			组织学习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党内法规。	3分	查阅台账	
			组织开展本部门本系统据以履行职责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工作。	3分	查阅台账	
			建立并落实机关法治讲堂制度。	2分	查阅台账	
			主动服务中央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围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等热点难点问题，积极开展面向社会的普法工作。	4分	查阅台账	
	II-3 重点对象学法 (15分)	III-7 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情况 (12分)	贯彻落实市委组织部等《关于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实施意见》，制定本系统本部门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或意见，落实“一月一法”制度。	3分	查阅台账	相关文件、工作制度、宣讲课件、各类活动信息报道（条目式）。
			把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列入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年度达2次以上。	3分	查阅台账	
			重大决策前开展专题学法，开展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	3分	查阅台账	
			主要负责人带头讲法治课。	3分	查阅台账	
		III-8 开展重点对象普法工作（3分）	根据自身职能，积极做好重点对象学法用法工作。	3分	查阅台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权重	评估方式		
(100分)	I-1 普法工作推进情况	III-9 普法责任制制度建设情况 (8分)	贯彻落实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关于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意见〉的通知》总体情况。	5分	查阅台账	相关文件、普法责任清单或普法责任书。	
			建立并落实普法责任清单或普法责任书情况。	3分	查阅台账		
		II-4 谁执法谁普法 (25分)	III-10 在执法司法或服务管理中开展普法情况 (17分)	行政服务窗口或机关办事大局有与部门职责有关的法律或法规。	3分	查阅台账 实地查看	相关宣传资料；院校主体班课程安排；培训班课程安排，教师课件；典型案例选编等；重大活动组织开展方案、宣传信息报道（条目式）。
				宪法法律列入本系统国家工作人员相关培训的必修课。	3分	查阅台账	
				执法司法机关开展以案释法工作，建立完善案例筛查发布、宣讲制度。非执法司法机关面向服务管理对象开展普法情况。	5分	查阅台账	
				根据统一部署，在“江淮普法行”、“12·4”国家宪法日及宪法宣传周等重要节点、纪念日和重大活动期间，积极开展普法活动。	3分	查阅台账	
		经常性通过机关开放日、举办旁听司法活动、观摩行政执法活动等形式向公众开展普法教育。	3分	查阅台账			
		II-5 法治文化建设 (20分)	III-11 法治文化建设情况 (10分)	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的行动方案（2017-2019年）》，结合行业特点建设法治宣传教育基地，推进法治文化建设。	3分	查阅台账 实地查看	
				积极组织与部门职责相关法律法规的法治文化作品研发与创作。	2分	查阅台账	
				积极参加“法润江淮 共筑美丽安徽”法治漫画、故事、微视频征集大赛和“我与宪法”微视频征集大赛等比赛活动	3分	查阅台账	
	组织或积极参与法治文化设施建设、法治文化作品宣传活动，开展机关法治文化活动			2分	查阅台账 实地查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权重	评估方式	
I-1 普法工作推进情况 (100分)	II-5 法治文化建设 (20分)	III-12 运用新媒体新技术开展普法情况 (10分)	本单位门户网站有普法板块。	2分	查阅台账 网上检查	相关文件、图片等
			利用本单位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开展经常性的普法宣传活动。	8分		
	II-6 深化依法治理 (5分)	III-13 行业部门依法治理情况	各部门开展行业依法行政、依法治理工作等情况。	5分	查阅台账	相关文件、活动方案
I-2 普法工作创新情况 (10分)	II-7 创新项目 (5分)	结合本部门本系统实际，在普法工作制度机制建设、普法载体及方式方法等方面的特色创新工作，如将学法用法情况作为国家工作人员提拔使用的重要参考；建立健全行业依法治理工作机制等等。以项目案例方式申报。		5分	审核申报材料、实地检查打分	
	II-8 表彰奖励和典型经验 (5分)	获全国性表彰和荣誉的、获全省性表彰和荣誉的、获全市性表彰和荣誉的；被中央领导及省市领导批示肯定的；在市司法局、市法宣办及以上部门召开的普法会议上作交流发言的；由司法部、全国普法办批转、省司法厅、省法宣办、市司法局、市法宣办批转在全国、全市推广工作经验的；其他认定可以加分的情况。		5分	审核申报材料打分	